

证券代码：839787

证券简称：浩登材料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上海浩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金运路199弄华泰中心15号楼13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会议由沈健董事长主持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我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编号为 2018-026 的《2018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655,705.67 元。公司拟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5 股，共计送 1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30,000,000 股，未分配利润为 11,655,705.67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权益分配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的股份数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浩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对公司章程

第六条和第十九条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1.1、《公司章程》第六条：

修改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修改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1.2、《公司章程》第十九条：

修改前：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000 万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 1 元。

修改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3,000 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壹元。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股票采用记名方式。

1.3、本次章程的修改不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对公司的商业模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1.4 本次章程修订议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0 日内，公司将前往工商登记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1.5 注册资本及股本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浩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9 日